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半年度评估报告

公司重视投资者利益，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基于对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本着对投资者高度负责的精神，为推动经营发展质量、投资价值及可持续发展水平的提升，积极维护市场稳定，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

2024 年上半年，行动方案主要举措进展及成效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促进高质量发展”方面

公司围绕战略方向，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大力推动募投项目建设。2024 年上半年，翼龙-3、翼龙-2D、翼龙-1E、1000kg 以下级无人机等项目研制有序推进，自贡产业基地基本建成，形成较为完整的零部件生产、总装集成、试验试飞、产品交付、客户培训、飞行服务等能力布局，具备年产 200 架机生产能力。

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大力拓展市场。持续加强开展海外市场推介活动，常态化开展公司高层、产品营销团组国际走访研讨，高质量完成新产品推介及多国飞行演示活动。不断加强和客户的沟通交流，加深对于市场需求的理解，为新产品的完善、产品推介和市场订单线索的落地奠定良好基础。民用市场耕耘取得新成效，响应国家民用无人机产业发展政策要求，以大应急、大气象领域为重点，2024 年先后在多省应急国债项目、海洋气象综合保障项目和气象服务项目中成功中标。

2024 年公司的翼龙系列无人机先后执行国家“应急使命·2024”演习、四川雅江山火救援、湖南多地暴雨洪涝灾害、四川汉源泥石流灾害救援等专项任务，充分发挥大型固定翼无人机在应急救援方面的作用，为服务民生福祉贡献航空力量。

二、“坚持技术领先，创新攻关，增强核心竞争力”方面

公司围绕“打造无人机领先创新力、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断加强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在产品研发、技术开发、产业链协同创新方面持续发力，2024年上半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9.92%，持续保持研发高强度投入，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加强。

以市场需求牵引产品研发，公司聚拢资源，上下齐心推进重点型号研制进度，形成“高中低”搭配，“大中小”融合，全场景谱系化的产业布局，为未来市场拓展和持续稳健发展奠定基础。积极响应低空经济发展政策和客户诉求，充分抓住国产民用无人机发展的“关键窗口期”，推动基于典型场景的无人机产业化应用创新项目等相关项目立项。

技术开发再获突破，研发体系持续优化。公司目前已经在大型固定翼长航时无人机平台设计技术、大型固定翼长航时无人机系统设计综合技术、无人机智能自主与智能指控技术、无人机制造集成综合技术、无人机测试技术、无人机体系化保障技术等方面积累并掌握了 29 项核心技术。上半年发布技术图谱和课题指南，新增申请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 1 项，外观设计 1 项，软著 5 项。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组织起草的 1 项国家标准（民用中大型固定翼无人机系统地面站通用要求）获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

进一步建强产业创新生态，公司持续推进四川省无人机产业创新中心建设工作，2024 年 3 月获批四川省无人机中试平台，形成贯穿需求挖掘、技术开发、工程熟化、样品试制和产业化应用的全链条中试研发能力。公司与 4 家单位签约共建无人机混合动力系统实验室，聚焦突破先进飞发布局、混动能量管理等关键技术，解决传统燃油动力能量转换效率低、碳排放高和现有全电推进续航时间短等难点问题，为绿色、高效、低空飞行器的研发与应用提供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公司通过四川省无人机产业创新中心发布 35 项创新基金项目，涵盖无人系统典型场景研究、无人系统平台关键技术、无人系统+人工智能、无人系统集群控制技术、低成本设计、制造技术和产业创新体系建设等重要领域，揭榜挂帅，凝聚力量推动创新发展。

三、“夯实基础，提升管理效能”方面

公司切实落实全面质量提升的要求，以全面质量提升工程为抓手，制定新时代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文件一体化计划，上半年质量目标全面达成，质量指标达成率 100%；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质量体系进一步完善，质量基础进一步夯实。在环境保护、能源节约、双碳推进、绿色航空企业建设等方面表现卓越，获评“2024 年四川省环境友好型企业”，上半年未发生安全生产和环境污染相关事件。

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进一步完善低成本可持续发展理念和发展机制，深化低成本设计理念，从强化技术引领、优化生产和供应链管理、抓好质量管控、提升服务保障等九个方面入手进一步落实低成本可持续发展举措，深化推进供应链竞争性采购，开展产品全生命周期成本管控。

大力推进公司数智化转型工作，发布了公司信息化架构，明确数智化转型架构蓝图、应用架构、数据架构和 IT 技术架构；推进信息化系统和生产网建设，实现数字化工厂一期上线应用和运行；利用 AI、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技术，开展场景视频快速生成等应用验证。

持续推进 AOS 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公司基础管理能力。顺利通过中国航空工业集团 AOS 管理体系评级，基于业务场景梳理并优化业务流程以提高流程运作效率，体系化推进管理变革和转型升级。

不断推进业法融合，加强法律合规隐患排查，推进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合规管控和法律支撑保障，筑牢遵规守纪底线；深度运用风险监测预警指标体系，定期开展风险监控预警，筑牢重大风险管理防线，上半年未发生重大合规风险事件，未发生重大重要经营风险事件。

四、“强化治理基石，筑实高质量发展之堤”方面

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程序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运作和召开，相关会议运作与召开均合规、有效，及时地履行了相关会议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和责任得以履行，有效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持续健全法人治理体系，

全面修订公司权责清单等治理制度文件，通过规范股东行权方式、强化资本纽带关系、明确治理权责边界，形成各方有效参与并相互制衡的治理环境，切实维护公司法人财产权和经营自主权。

进一步推动董事会建好建强，组织公司董监高参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市值管理等学习培训，开展对股东单位、公司产能布局情况等相关调研，促进董监高履职能力不断提升。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要求，制定并落实《独立董事履职能力提升方案》，有效运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机制，加强独立董事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促进独立董事管理机制不断完善，切实发挥独立董事作用。

全面推动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及国企改革深化提升专项方案各项任务落实，充分发挥改革的突破和带动作用，促进上市公司现代化治理能力不断提升。

五、“注重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方面

公司积极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工作方案》，上半年完成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分配比例为年度公司净利润的 39.49%，持续以较高比例的现金分红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上市两年来累计现金分红 3.57 亿元。同时公司在日常经营中持续做好现金流管理，为后续现金分红提供支撑。

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方面

2024 年上半年，公司累计披露公告 22 项，附件 29 项，涉及 19 个公告类别，E 互动回复数量 32 项，及时回复率 100%。采用可视化交互报告、业绩长图、业绩海报以及视频等多种形式披露定期报告，提高定期报告可读性，实用性。高质量披露 2023 年公司 ESG 报告，系统性地回应利益相关方的期待和诉求。

公司通过视频及网络互动的形式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及时召开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积极接待中小投资者参加公司年度股东大会，畅通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渠道；及时接听投资者来电、回复投资者来邮，接待分析师和机构投资者调研 20 余批次，结合自贡产业基地投产及翼龙-2 支线物

流飞行试验等活动组织投关专项活动，多维度展示公司形象，不断丰富投资者活动内涵，建立投资者与公司之间的长期信任关系。

七、“强化管理层与股东的利益共担共享约束”方面

上半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薪酬管理规定》，推动经理层契约化管理体系不断健全完善。完成经理层成员 2023 年经营业绩评价；组织完成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及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的完善和签订，推动指标设置不断完善，充分发挥经营指标的牵引作用，调动经理层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八、“强化关键少数的责任”方面

公司持续加强和“关键少数”的沟通联系，推动“关键少数”加强对合法合规履职的理解和学习，定期普及最新法规信息和监管案例，按季度跟踪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并做好预沟通，确保相关方承诺得以履行。

2024 年下半年，公司将持续结合新质生产力和低空经济产业发展背景，挖掘新机会、拓展新场景、布局新产品，逐步实现从单一产品向多机协同、单次响应到多任务敏捷化无人机体系融合发展；通过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完善公司治理、增强投资者沟通交流等方式，切实提高上市公司运营质量，保护投资者利益，回报投资者信任。

本报告所有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